

中山工商 113 學年度「璞玉獎學金」申請表

申請序號：_____

姓名		畢業 國中	
----	--	----------	--

報名科別 (正式編制班(含特招))	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新生入學學業優良獎學金—璞玉獎學金核發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對象：113 學年度入學本校高職部正式編制班（含特色班）新生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
 - (一) 須於 113 年 6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前完成繳交 ❶ 新生報名意願調查表、❷ 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、❸ 畢業證書。
 - (二) 不分科別，名額共計 60 名，依繳交畢業證書順序，額滿為止。
- 四、本校各項新生入學獎學金僅能擇一申請。
- 五、休學、轉學、輔導安置（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）者停止發給本項獎學金，且須退還已核發之獎學金全額；復學後仍具資格者，得恢復發放。
- 六、一年級第 2 學期起之在校生，如學業成績平均未達標準者，或當學期德行評量有大過紀錄者，次學期則採降一等級發放。
- 七、獎學金直接匯入指定帳戶，匯款手續費用由獎學金中扣除，通知獲獎時，需繳交存摺影本一份（父、母、監護人或學生本人皆可），以利匯款。

本人已了解上述規定。

學生（簽名）：_____

家長（簽名）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申請資格審查

申請資料繳交		審查人 (收件日期)
❶ 新生報名意願調查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證號：_____	月 日
❷ 畢業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交日期：113 年_____月_____日	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於 6 月 26 日前繳交，填具切結書。	月 日
❸ 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 (限入學當年度有效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會考總標示（不含寫作）_____點	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於 6 月 26 日前繳交，填具切結書。	月 日

審查結果（以下由學校填寫）

審核 委員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	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就讀正式編制班（含特色班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資料正本未如期繳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申請其他入學獎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超過核定名額（60 名）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承辦人		單位 主管		校長	
-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	--

切 結 書

學生：_____，畢業於_____國中，

已完成「中山工商 113 學年度新生報名意願調查表」繳交，

因故未能於 113 年 6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如期繳交：

畢業證書（原因：_____）

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（原因：_____）

預計於 113 年 7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前完成，

屆時若未能如期繳交，則遵照璞玉獎學金之規定，取消領取資格本人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立切結書人

學生（簽名）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家長或監護人（簽名）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